

关于遴选 6 名学科课程论教师到洛阳市 汝阳县担任学术副校长的通知

各位老师：

为推进教师教育与基础教育联动发展、深度合作，经与汝阳县教育体育局协商，根据工作需要，现拟遴选 6 位老师到洛阳市汝阳县中小学担任学术副校长，具体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遴选条件

1. 我校在职在岗的学科课程论师资；
2. 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；
3. 对义务教育课程改革比较熟悉；
4. 愿意从事基础教育学、教师教育学、学科课程与教学研究；
5. 愿意参与基础教育学校治理。

二、工作内容

1. 参与基础教育学校治理；
2. 指导基础教育学校日常教学改革与教学研究；
3. 参与并指导基础教育学校教师开展学科教研组群体教研活动；
4. 参与并指导基础教育学校教研课题申报；
5. 参与联合指导我校教育实习师范生；
6. 参与学校其他有关工作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工作周期为一年，一经选定，周期内不能间断，本周工作拟从 2026 年 6 月 1 日起，至 2027 年 6 月 1 日；
2. 要求每月至少一周时间在基础教育学校工作；
3. 服从河南师范大学与汝阳县教育体育局的双重管理；
4. 遵守河南师范大学、汝阳县教育体育局的有关纪律要求，履行河南师范大学与汝阳县教育体育局签订的项目协议。

四、相关待遇

1. 按照学校有关要求，担任学术副校长一年视为完成到基础教育轮岗一年；
2. 由汝阳县教育体育局为符合条件的教师颁发“学术副校长”聘书；
3. 在汝阳工作期间，由签约的基础教育学校为学术副校长免费安排食宿；
4. 由汝阳县教育体育局、签约的基础教育学校为学术副校长按照每学期 3 次往返的标准报销往返路费(如开车往返，报销标准与公共交通标准一致)；
5. 由汝阳县教育体育局、签约的基础教育学校为符合条件的教师提供不低于 1 万元/年的工作补贴。

五、未尽事宜由教师教育学院负责解释。



附件 2:

担任汝阳县中小学“学术副校长”报名推荐表

签名:

年 月 日

姓 名		性别		民族		照片 (一寸彩色)
出生年月		学历		职称		
政治面貌		学科课程				
学院(部)				现任职务		
通讯地址				邮政编码		
联系电话				电子邮箱		
基础教育讲授专题 或研究方向 (不超过 5 项)	1.					
	2.					
	3.					
	4.					
	5.					
个人简历	(主要包括教育经历、工作经历, 主要工作业绩、各种荣誉称号不超过500字)					

<p>教师/基础教育工 作经验与成效</p>	<p>(参与教师教育或基础教育项目设计、组织管理、教学、评审、视导、授课等方面的经验与成效, 不超过800字)</p>
<p>与教师/基础教育 相关的研究成果</p>	<p>(主要研究领域, 承担的课题、公开发表或出版的与教师/基础教育相关的主要文章、著作等, 不超过500字)</p>
<p>推荐单位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公章 负责人(签字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
<p>教师教育学院 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公章 负责人(签字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